

主旨：制定「CNS14335—2—19燈具—安全性—第2—19部：空調型燈具之個別規定」國家標準等四種；修訂「CNS15117太陽光電系統—電力調節器—量測效率之程序」國家標準等六種，共十種。

發文機關：經濟部

發文字號：經濟部 103.04.08. 經授標字第10320050250號令

發文日期：民國103年4月8日

主旨：制定「CNS14335—2—19燈具—安全性—第2—19部：空調型燈具之個別規定」國家標準等四種；修訂「CNS15117太陽光電系統—電力調節器—量測效率之程序」國家標準等六種，共十種。

依據：國家標準制定辦法第十四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制定國家標準四種（如目錄）
- 二、修訂國家標準六種（如目錄）